

T100 S & T70 S 农业无人飞机

T55 农业无人飞机

免责声明和安全操作指引

v1.0



免责声明与警告

本产品是一款多旋翼农用无人机，仅用于植保、播种、投药等农林牧渔用途，严禁用于载人。使用本产品前，请您仔细阅读并遵守本安全概要、访问官网阅读《用户手册》等操作指引。若您未提供飞行记录，DJI^{*}可能无法分析事故原因，从而无法向您提供保修等售后服务。使用本产品视为您已经阅读并接受与本产品相关的全部条款。本产品不适合未满 18 岁的人士使用。

法律规范

警告

- 禁止使用飞行器搭载任何违法危险物品。
- 切勿在载人飞机附近飞行，并确保飞行器飞行时不会对航线上大型载人飞行器造成影响。时刻保持警惕，并躲避其他飞行器。必要时立即降落。
- 禁止在大型活动现场使用飞行器。这些场地包括但不限于：体育比赛场馆、演唱会等。
- 禁止操控飞行器进入法律法规规定的禁飞区。禁飞区包括但不限于：机场、边境线、主要城市和临时举行活动区域、以及敏感基础设施区域（如核电站、发电站、水电站、监狱、交通要道、政府大楼以及军事设施附近）。

注意

- 确保您已清楚了解飞行活动的类别（例如：娱乐、公务或商务）。在飞行前务必获取相关部门颁发的许可证。如有必要，可向当地法务工作者咨询飞行活动类别的详细定义说明。请注意，在某些地区与国家禁止使用飞行器进行任何形式的商业行为。

飞行限制

警告

- 访问 <https://fly-safe.dji.com> 查询关于限飞区的完整列表。飞行前，请咨询当地航空管制部门，以遵守当地法律法规。如有必要，用户需自行向有关部门申请授权使用飞行器。
- 控制飞行高度在 30 米* 及以下。禁止在超过限定高度的空域飞行。
- 控制飞行距离在 2 千米及以下，若飞行距离较远，飞行器剩余电量可能不足以使飞行器返航，务必谨慎飞行。

* 各国各地区限飞高度有所不同，请联系当地的航空管制部门了解实际限高。

飞行前检查

- 确保各设备的电量充足。
- 确保使用官方部件。使用非原厂配件有可能对飞行器的安全使用造成严重影响。
- 确保各零部件完好无破损且表面清洁无异物遮挡，包括但不限于电机、桨叶、视觉系统、雷达模块、天线等。如有部件老化或损坏，请及时更换。
- 确保所有连线正确牢固，所有部件安装到位且稳固，包括但不限于飞行器电池、作业箱、机臂卡扣等。
- 确保飞行器及其各部件正常工作，包含但不限于遥控器、指南针、动力系统、雷达模块以及负载系统等。
- 确保喷洒管道无堵塞、无漏液，喷头可正常工作。
- App 提示需校准指南针时，请校准后再行飞行。
- 飞手及地勤人员作业时务必佩戴头盔，与飞行器保持 6 米以上的安全距离，并确保飞行器周围无其他人员及车辆等遮挡物。
- 确保清除作业环境中可能影响飞行的杂物，如塑料袋、空肥料袋、塑料薄膜等易被吹起的物体。

- 确保用于控制飞行器的 App 可正常运行。如在飞行时未运行 App，在特定情况下（包括飞行器丢失）DJI 将无法向您提供售后支持或承担相应责任。
- 每次飞行前，务必根据 App 提供的飞行器状态列表逐项检查，确保无故障报错。
- App 会根据当前飞行器状态及周围环境智能推荐作业箱装载重量，用户装载药液的最大重量切勿超过推荐值，否则可能影响飞行安全。

飞行环境要求

警告

- 选择开阔无遮挡的平整地面作为起降点。
- 起飞及飞行时，注意远离马路、水面以及电线杆、高压线、树木等障碍物，同时使飞行器与人群和牲畜等保持 10 米以上的安全距离。
- 在 0°C 至 40°C、天气良好的环境中飞行。恶劣天气（诸如大风（风速 6 米/秒及以上）、大雨（12 小时降雨量 25 毫米及以上）、下雪、结冰、有雾及闪电等极端天气）。
- 为避免人身财产损害及保证喷洒效果，请在 6 米/秒以下风速环境进行喷洒作业。对于除草剂、易发生飘移药害/毒害的杀菌剂与杀虫剂，建议在 3 米/秒以下风速环境下作业。
- 海拔 4.5 千米以下切勿飞行。
- 请勿在室内、桥底等严重影响卫星信号的场地飞行。作业时确保卫星信号良好。
- 选择开阔、周围无高大建筑物的场所作为飞行场地。
- 作业区域及附近无高压线、通讯基站或发射塔等电磁干扰。

注意

- 飞行载重能力会随海拔高度增加而降低。在海拔地区飞行，由于环境因素导致飞行器电池及动力系统性能下降，飞行性能将受到影响，请谨慎飞行。
- 在低温环境下，请确保飞行电池电量充满并减小飞行器载重，否则可能影响飞行安全或出现限制起飞的情况。
- 在遭遇碰撞、倾覆等事故后，或火灾、爆炸、雷击、暴风、龙卷风、暴雨、洪水、地震、沙尘暴等灾害时不得使用飞行器。

安全操作须知

警告

- 本产品并非玩具，包含的小零件可能会对儿童造成危险，务必将本产品及其配件放置在儿童接触不到的地方。严禁在有儿童出现的场景使用本产品。
- 严禁对飞行器进行未经授权改装，否则可能造成飞行不稳定甚至坠落。
- 用户不得在饮酒、吸毒、药物麻醉、头晕、乏力、恶心及其他身体状态不佳或精神状况不佳的情况下操控本产品。
- 确保飞行器在视距范围内飞行。
- 确保作业全程有第三方人员进入作业区域内。
- 切勿完全依赖视觉系统、雷达模块。控制设备提供的信息及其他系统功能。在特定的飞行环境或飞行模式下，视觉系统和雷达模块将无法正常工作，感知及绕行障碍物功能将不可用。请保持良好的飞行习惯，依靠肉眼观察，合理判断飞行状况，及时躲避障碍物，全程保持对飞行器的控制并谨慎飞行。
- 切勿靠近工作转动中的螺旋桨和电机，确保保持 6 米以上的安全距离。务必在关机状态下对螺旋桨及电机进行作业。
- 低电量警示时请尽快返航。严重低电量强制降落，无法取消，此时请尽快通过遥控器控制飞

行器水平移动方向，飞行至安全地点降落。飞行器失去动力后可能对飞行器、人、动物及财产造成危害。

- 若作业区域存在高压电线，请合理规划路线，保持安全距离以避免撞击。若飞行器撞击电线，切勿用手接触飞行器，有触电危险。下载大疆农服 App，观看安全课程了解高压电线附近作业注意事项。
- 准备飞行器时（例如组装、擦拭等），务必小心心，以防意外划伤。
- 夜间作业时，切勿直视探照灯，否则可能损伤眼睛。

注意

- 降落后先关闭飞行器再关闭遥控器，以免造成遥控器信号丢失，导致飞行器自动启动返航模式。避免接触电机表面，防止烫伤。
- 在使用 App 期间，仔细阅读并理解所有弹出的安全提示、警示信息以及免责声明，并按照提示操作飞行器。
- 请勿擅自维修，如有损坏，请联系技术支持或授权代理商。
- 严格按照官方要求使用各个接口，未使用接口时必须盖好防水盖。请勿使飞行器上的接口短路。
- 喷头结构精密，切勿过度弯折软管。使用时确保拧紧软管紧固螺母，使用后请及时清洗。

农药使用须知

警告

- 尽量减少使用粉剂类药剂，并在使用后及时清洗，否则可能影响喷雾系统寿命。
- 农药有毒，请谨慎使用，并按农药使用规范安全操作。
- 配药时，请注意药水溅洒，防止机身农药残留对人体造成伤害。
- 配药时，请使用不含矿物质、清水。配药完成后需进行过滤再加入作业箱，以免杂质堵塞滤网。用药时，若有堵塞，请及时清理后再使用。
- 用药时，务必确保人员处于上风向上，避免农药飘落到对人体造成伤害。
- 用药时，请注意佩戴防护用品，防止人体直接接触农药；施药后，请注意清洗皮肤，清洁飞行器及遥控器。
- 农药效果与药液浓度、喷洒流量、飞行器距作物高度、风向、风速、温度、湿度等密切相关，用药时应综合考虑上述因素，以达到最佳效果。确保用药过程中不会因上述因素对周围人、动物及环境造成伤害或影响。
- 用药时，严禁污染河流和饮用水源。
- 剩余药液的处理：提前做好计划以便把剩余药液量降低到最低水平，应该根据处理地块的面积购买常用需用的农药制剂，把剩余药液和清洗液喷洒到作物上是首先要考虑的方法，同时应该考虑安装专门的管道设备来处理清洗液。
- 禁止使用强酸、强碱、高温液体，以及国家明令禁止使用的农药。

电池安全须知

警告

- 电池严禁接触液体。切勿在雨中或潮湿环境使用电池，否则可能引发电池自燃甚至爆炸。若电池接触液体，请立即拆下电池，将电池放置于干燥空旷环境，远离易燃物，并立即联系技术支持或授权代理商获取处理指引。
- 严禁使用非官方提供的电池。推荐使用官方提供的充电设备。

- 在 -5℃至 45℃的温度内使用产品。温度过高可能引起电池着火、爆炸。温度过低会降低电池性能。
- 严禁使用鼓包、漏液、包装破损的电池。电池内液体有强腐蚀性，如泄露，请远离。若接触皮肤或眼睛，立即用大量清水冲洗并就医。
- 严禁以任何方式拆解或用尖利物体制破电池。
- 请将电池存放在儿童接触不到的地方。
- 电池若坠落或受外力撞击，不得再次使用。
- 禁止将电池放在靠近热源的地方，如阳光直射的车内。
- 切勿将电池彻底放电后长时间存储，避免电池因过放而无法继续使用。

动力电机	24 个月
机臂	24 个月
机框 (含中框、机臂连接件)	24 个月
电调 (ESC)	24 个月
视觉系统	24 个月
RTK 天线模块	24 个月
雷达模块	24 个月
激光雷达 [1]	24 个月
夜航灯	24 个月

2. 其他飞行器部件保修期限

叶轮泵电机	12 个月
离心电机	12 个月
烟雾电机 [2]	12 个月
机载风扇	12 个月

3. 其他部件及易损部件保修期限

智能飞行电池相关部件	保修期限
DB2212/DB1580/DB1050 智能飞行电池	1500 次循环或 24 个月 (以先到者为准)
智能充电器 [1]	12 个月
智能车载充电器 [2]	12 个月
全能变频充电站	12 个月或累计使用 1000 小时 (以先到者为准)
风冷散热器	12 个月
遥控器相关部件	保修期限
智能遥控器 [4]	12 个月
迷你遥控器 [4]	12 个月
65W 便携充电器	12 个月
RTK 高精度定位模块	12 个月
RTK 模块转接件	12 个月
手机支架	12 个月
4G 增强图传模块	12 个月
遥控器智能电池 [2]	12 个月
遥控器智能电池充电管家 [2]	12 个月
易损部件	保修期限
电磁锁	3 个月
流量计	3 个月
液位计	3 个月
飞行器内部线材	3 个月
螺旋桨叶及桨夹	15 天
飞行器外部线材及充电设备线材	15 天
脚架	15 天
水管	15 天
水箱	15 天
其他配件	15 天

[1] 仅标准套装或充电设备单品包含此物品。

[2] 此为选购配件。

[3] 仅 T1005、T705 包含此部件。

[4] 不同套装包含的遥控器以实际购买为准。

3. 不承担保修的情况说明

- 非产品本身造成的故障，而是碰撞、坠落及火灾等造成的损坏。
- 未按照官方说明书的指示进行安装、拆卸造成的损坏。
- 安装不当或使用不当造成的损坏。
- 随意改装或误用电池和充电器造成的损坏。

- 未按照说明书的指示飞行造成的损坏。
- 在恶劣天气 (大风、沙尘暴等) 情况下操作造成的损坏。
- 在电磁干扰的环境中操作 (矿区、无线通讯塔、电力压线、变电站等) 造成的损坏。
- 在无线电设备 (发射机、视频发射器、Wi-Fi 信号等) 发生损伤时操作所造成的损坏。
- 飞机重量超过安全起飞重量时所造成的损坏。
- 忽略零部件的损坏强制飞行所造成的损坏。
- 使用未经授权的第二方组件，由于其稳定性与兼容性问题所造成的损坏。
- 由于电量不足或蓄意使用故障电池所造成的损坏。

4. 退换货政策

退货

如符合以下条件，可联系您购买货物时的经销商申请退货：

- 客户收到货物 7 个自然日内，发现产品存在非人为损坏的性能故障。

以下情况我们有权拒绝客户的退货要求：

- 自收货日起超过 7 个自然日后提出退货要求的；
- 退货品不全，外包装、附件、赠品、说明书不完整、或外观人为原因导致受损；
- 退货时无法提供合法的购买凭证或单据，或对单据进行伪造、涂改；
- 发生非产品本身质量问题导致的碰撞、烧毁，以及人为的私自改装、进异物 (水、油、沙等)、不正确安装、未按说明书指引使用和操作所造成的商品质量问题；

- 撕毁、涂改标签、机器序列号、防水标记、防伪标记等；
- 因不可避免因素，如火灾、水灾、雷击、交通事故等不可抗力造成损坏的产品；
- 联系经销商确认退货服务后，没有在 7 个自然日内寄出相应物件；
- 政策所述其他情况。

换货

如符合以下条件之一，可联系您购买货物时的经销商申请换货：

- 客户收到货物 15 个自然日内，发现产品在运输过程中遭受损坏且能提供运输公司提供的货损凭证；
- 客户收到货物 15 个自然日内，发现产品在一个或多个重要的方面存在与原产品描述严重不符的情形；
- 客户收到货物 15 个自然日内，发现产品存在非人为损坏的性能故障。

以下情况我们有权拒绝客户的换货要求：

- 自收货日起超过 15 个自然日后提出换货要求的；
- 换货时无法提供合法的购买凭证或单据，或对单据进行伪造、涂改；
- 换货品不全、或外观人为原因导致受损；
- 经 DJI 技术支持部门检测，本身不存在质量问题，发生非本身质量问题导致的碰撞、烧毁，以及人为的私自改装、进异物 (水、油、沙等)、不正确安装、未按说明书指引使用和操作所造成的商品质量问题；
- 撕毁、涂改标签、机器序列号、防水标记、防伪标记等；
- 因不可避免因素，如火灾、水灾、雷击、交通事故等不可抗力造成损坏的产品；
- 联系经销商确认换货服务后，没有在 7 个自然日内寄出相应物件；
- 因运输导致货损提出换货但未能提供运输公司出具的货损凭证的；
- 政策所述其他情况。

出口管制

本产品的出口、再出口或转移可能受出口管制法律法规管控。除非适用的出口管制法律允许，或者获得相关出口管制主管机构的许可，您对本产品的使用、

销售、转让、出租或者其他方式应当确保不违反所适用的出口管制和制裁法规。您承诺仅将本产品用作民用用途，不会将本产品用于军事、核生化武器或导弹等用途。

您需要遵守适用的中国及其他适用的出口管制法律，任何由于您使用、销售、转让、出租本产品或其他行为导致违反前述适用的出口管制法律的情况下，您将独立承担相应法律责任。DJI 在任何情况下均不对您违反适用的出口管制法律的行为负责，并且您还应保障 DJI 及其附属机构、管理人员、员工、代理商、代表人免因您的前述行为而遭受任何法律责任和损害，并承担相关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差旅费等。

关于雷达的使用说明：

- 符合“微功率短距离无线电发射设备目录和技术要求”的第一条通用微功率设备第 8 款 H 类设备的规定，内置阵列天线，发射功率小于 20mW (e.i.r.p.)；
- 不得擅自改变使用场景或使用条件、扩大发射频率范围、加大发射功率 (包括额外加装射频功率放大器)，不得擅自更改发射天线；
- 不得对其他合法的无线电台 (站) 产生有害干扰，也不得提出免受有害干扰保护；
- 应当承受辐射射频能量的工业、科学及医疗 (ISM) 应用设备的干扰或其他合法的无线电台 (站) 干扰；
- 如对其他合法的无线电台 (站) 产生有害干扰时，应立即停止使用，并采取消除措施消除干扰后方可继续使用；
- 在航空器内和依据法律法规、国家有关规定、标准划设的射电天文台、气象雷达站、卫星地球站 (含测控、测绘、接收、导航站) 等军民用无线电台 (站)、机场等的电磁环境保护区域内使用微功率设备，应当遵守电磁环境保护及相关行业主管部门的规定；
- 禁止在以机场跑道中心点为圆心、半径 5000 米的区域内使用各类模型遥控器；
- 使用时环境温度为 0℃至 40℃，电压为直流 15 V。

三包条款

1. 主要部件保修期限 (整机保修 24 个月)

主要部件	保修期限
航电模块	24 个月
负载控制板	24 个月
FPV 模块	24 个月
分电板	24 个月
分线板	24 个月

产品基本情况

商品名称 / 型号		产品出厂编码	
商品产地	中国	销售日期	
用户姓名		联系电话	
用户地址 / 邮编		销售商名称	
销售商联系电话		销售商地址 / 邮编	
发货票号码		维修单位	
维修单位联系电话		维修单位地址 / 邮编	

维修记录登记

送检时间	送检故障说明	修理情况	交货时间	是否退换货

制造商名称: 深圳市大疆创新科技有限公司

制造商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西丽社区仙元路 53 号大疆天空之城 T2 大堂

制造商电话: 0755-26656677

制造商邮编: 518052

部件名称	有害物质									
	铅 (Pb)	汞 (Hg)	镉 (Cd)	六价铬 (Cr(VI))	多溴联苯 (PBB)	多溴二苯醚 (PBDE)	邻苯二甲酸二正丁酯 (DBP)	邻苯二甲酸二异丁酯 (DIBP)	邻苯二甲酸二基壬酯 (BBP)	邻苯二甲酸二(2-乙基)己酯 (DEHP)
线路板	×	○	○	○	○	○	○	○	○	○
外壳	×	○	○	○	○	○	○	○	○	○
金属部件 (铝合金)	×	○	○	○	○	○	○	○	○	○
内部线材	×	○	○	○	○	○	○	○	○	○
其他配件	×	○	○	○	○	○	○	○	○	○

本表格依据 SJ/T 11364 的规定编制。
 ○: 表示该有害物质在该部件所有均质材料中的含量均在 GB/T 26572 规定的限量要求以下。
 ×: 表示该有害物质至少在该部件的某一均质材料中的含量超出 GB/T 26572 规定的限量要求。(产品符合欧盟 ROHS 指令环保要求)



微信扫一扫关注
大疆农业公众号



大疆农服 App
扫码下载体验更多功能

HEVC Advance™
Covered by patents at patentlist.accessadvance.com

内容如有更新, 恕不另行通知。



您可以在 DJI 官方网站查询最新版本

<https://ag.dji.com/t100s/downloads> 或 <https://ag.dji.com/t55/downloads>

如果您对说明书有任何疑问或建议, 请通过以下电子邮箱联系我们:

DocSupport@dji.com.

DJI 是大疆创新的商标。

Copyright © 2025 大疆创新 版权所有



YCB25S00364704